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19-042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及议题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

公司董事对提交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公司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